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临淄区卫生健康局联系（地址：临淄区晏婴路 199 号；邮编：255400；电话：0533-7181093；电子邮箱：linzqwjjbgs@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临淄区卫生健康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围绕卫生健康中心工作，加强政策解读，紧盯重点领域，深化公开内容，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4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80 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655 条，“健康临淄”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025 条，保障政务信息公开共享。一是**机构及人员信息**。及时更新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情况，依法依规公开公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招聘、招聘等相关信息。二是**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 2024 年单位、部门预算和 2023 年单位、部门决算。三是**重点领域信息**。及时公开行政执法服务指南及“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事项清单、计划和抽查结果等 13 条，公开生活饮用水水质检测情况 4 条，公开行政许可信

息 39 条；同时，公开医疗资源配置、医疗服务、年度重点工作等方面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2024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与去年相比增加 1 件，已依法依规按时办结，全年无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动态更新**。明确全年重点工作和责任分工，年初及时更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定期进行规范性文件清理。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完善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发布准确规范，切实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三是**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按照“统一管理、分级负责、规范运行”的原则进行建设和管理，做到职责明确、科学合理、内容保障、规范发布。

（四）平台建设方面。一是**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加强政府网站公开栏目建设，及时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设置，在临淄电视台上线“健康临淄”专栏节目，全年播出 144 期，普及医疗健康、中医养生、预防保健等知识，宣传全民健康理念。二是**不断拓展新媒体作用**。积极发挥“健康临淄”微信公众号服务群众的便利作用，全年推送卫健动态和健康信息 1025 条，展现卫生健康领域工作要点，普及卫生健康、疾病预防科普知识，提高政策知晓度。

(五) 监督保障方面。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局办公室确定 3 名人员具体负责，明确各科室职责、主动公开事项、依申请公开规定程序等各项工作制度，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安全防护，及时梳理问题，认真整改，保障信息公开平台运行安全顺畅。加强系统内各单位信息公开监督检查，不断提升全区卫生健康领域信息公开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临淄区卫生健康局政务公开工作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还存在着依申请公开工作不够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严谨、区属医疗卫生单位信息公开水平有待提升的问题。

针对存在问题，一是**强化流程意识，推动依申请公开规范运行**。制定严谨规范的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确保“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各环节依法依规、无缝衔接。二是**找准着力点，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质量**。在抓好现有公开方式的同时，不断丰富公开形式，让信息“好读”又“好看”，更贴近群众生活，持续扩大信息公开传播范围和受众面，更好地促进政策落地见效。三是**盯紧关键环节，进一步规范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认真落实好国家、省、市关于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管理的相关

规定，定期对区属医疗卫生单位信息公开情况监督指导，对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到位，组织集中办公查缺补漏，不断提升各单位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本年度未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本年度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1 件、政协提案 16 件，办复率 100%。

（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持续坚持以信息化为支撑，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提升医疗智慧化水平。全区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全部接入市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平台，实现了不同医院、科室之间检查检验结果的实时上传和快速查询，有效避免了患者重复检查，节约了医疗资源。

（四）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常态化、规范化建设**。对相关工作细化到局机关各科室，严格按照任务清单抓好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明确工作方向，明晰责任边界，明细任务措施。系统内各单位确定 1-2 名人员专职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落实。二是**继续深化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对系统内各单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强化组织管理，加大调度督导力度，在各单位建立联络员制度，定期对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开展专项评估，重点加强对区属医疗

单位网站栏目设置的监督指导，确保栏目清晰、要素齐全、更新及时。着力加强线下公开场所、电话咨询等公开渠道建设，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满足服务对象及社会公众的个性化信息需求。三是持续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每年组织1—2次集中办公，集合区属医疗单位既懂公开业务又懂网站技术的工作人员互相交流学习、查缺补漏，发挥传帮带作用，帮助乡镇（中心）卫生院提高公开工作能力，进一步提高全区卫生健康系统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水平。

临淄区卫生健康局

2025年1月20日